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l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107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9020期109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(一)課程表
(1090010737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第9504期109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
(一)」及「第9020期109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
(一)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2月10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90019384號
函、同年2月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90018497號函暨本局108
年12月18日桃教小字第1080112628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班因配合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，故延期辦
理，調整後辦理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閩南語拼音：課程延後辦理，後續開課時間將另行通
知。

(二)客家語拼音：

- 1、研習時間：109年4月28日(星期二)上午9時10分至4
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5時20分，為期3日。
- 2、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
區三樹路2號)。



3、研習人數：每班各35人。

4、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5、報名期間：109年2月20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起至109年2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

四、研習班錄取對象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如超過報名人數，將依候補順序遞補；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3週（客語班：109年4月7日(星期二)前以E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）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以免資源浪費。每班未滿25人不予開班。

五、檢附第9020期109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(一)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及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)

副本：

